**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选调公告**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面向全国公开选调法官助理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**一、选调名额**

法官助理2名。

**二、选调范围**

全国范围内各级审判、检察机关及其他国家机关具有公务员身份的人员。

**三、选调条件**

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政治立场坚定、热爱审判工作、具有良好的品行；

2、具有全日制高等院校法律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
3、年龄在32周岁以下（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，具有法律专业研究生以上学历的放宽至35周岁以下）、身体健康；

4、具有公务员身份，并经公务员登记，工作满三年以上，有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和较高的理论水平；

5、历年考核为称职及以上等次，未受过党纪或政纪处分；

6、通过国家司法考试（A）或者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（A）；

7、所在单位同意调出。

**四、选调程序**

1、报名时间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7月25日17时止。

2、报名方法：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的方法，本人填写报名表，发送至电子邮箱：kfqfyzzb@126.com。

下载报名表请登录镇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，网址：http://hrss.zhenjiang.gov.cn/xwzx/ztzl/zl/rskskg/

3、报名需提供以下资料:

（1）个人自荐材料（含本人基本情况、工作简历、主要工作成果、受表彰情况）；

（2）学历、学位、法律职务等各类任命文件复印件；

（3）身份证、工作证复印件；

（4）近期正面二寸免冠彩照三张；

（5）有关获奖证书、已发表理论文章复印件；

（6）所在单位出具的同意调出的书面材料。

报名者应将以上相关资料于2019年7月25日前寄出（以邮戳为准），并附上联系方法。

4、资格审查：由法院政治部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对符合条件人员发给考试通知。

5、考试：本次公开选调开考比例为1:2，经资格审查，报名人数达不到要求的，按规定核减选调计划。考试方式为面试。主要测试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、文字综合等能力。

6、考察：按考试成绩排名，根据选调计划等额确定考察对象，对考察对象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的表现情况进行综合考察。确定考察对象后，如出现放弃考察或考察不合格的，予以递补。

7、体检：按选调计划等额确定体检对象。体检执行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，体检不合格的，予以递补。

8、公示调动：体检合格者，确定为拟选调人选，在经开区人民法院网站上公示，公示期7天。公示期满后，符合选调条件的人选，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公务员调动手续。不符合选调条件的，予以递补。

**五、其它事项**

1、考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2、本次选调结束后，符合本次选调条件的人员可以与本院联系商调事宜。

3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街道银河路100号（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）

邮编：212132； 电话：0511-85319088；0511-85319020；

传真：0511-83374338；邮箱： kfqfyzzb@126.com。

本《公告》及其它未尽事宜由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负责解释。

 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

2019年6月25日

附件一：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情况简介

附件二：报名表

附件一：

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情况简介

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成立于2007年2月，管辖镇江新区行政区划内的丁岗镇、大路镇、姚桥镇、大港街道和丁卯街道。2008年，经最高人民法院授权，成为镇江市首家有权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的基层法院。

院训：博学尚法、勤能奋进、明察善决、镜鉴己行。

全院现有人员104名，其中中央政法编制49名，事业编制13名，35岁以下人员占70%，研究生学历达67%。目前员额法官23名，每年新收案件7000余件。

设有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、刑事审判庭、民事审判庭（少年及家事审判庭）、行政审判庭（知识产权审判庭）、执行局（执行指挥中心）、审判管理办公室（审判监督庭、研究室）、政治部（督察室）、综合办公室。直属行政机构为司法警察大队。派出机构为丁卯人民法庭和平昌人民法庭，其中平昌人民法庭为全国首家社区法庭。法院建有“镜园”法文化中心等法律文化景观，每年接待参观人员近万人。

法院先后荣获全国立案信访窗口建设先进集体、全国司法公开示范法院、江苏省文明单位、全省机关党建工作先进集体、全省法院系统先进集体、全省法院案例工作组织奖、全省法院执行工作先进集体等诸多荣誉。12人次获国家及省级荣誉。

附件二：

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选调审判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本人照片 |
| 曾用名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出生地 |  | 籍贯 |  | 参加工作时 间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行政职务(任职时间) |  | 法律职务(任职时间)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学历学位 |  |
| 身体状况 |  | 取得司法考试证书时间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身 高 |  | 邮编 |  |
| 个人特长 |  |
| 学历情况 |  |
| 详细工作经历（具体岗位、职务、职称等）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近三年考核情 况 |  |
| 选调方向(在相应选项后打“√”可多选) | 民事 |  |
| 刑事 |  |
| 执行 |  |
| 其他 |  |
| 选调报名理由 | 签 名：年 月 日 |
| 理论文章发表情况 | 发表时间 | 论文题目 | 刊物名称 | 获奖情况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| 称 谓 | 姓 名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|  |
| 备注 | 1、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；2、学历情况从初中起填写，含全日制教育及在职教育等；3、任职情况从参加工作起详细填写；4、获奖情况从参加工作起填写。 |